

广州市市政职业学校 2018 年度 第二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委托受理编号：201712190050

项目编号：Z1712AC02-ZCY5

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温馨提示

- 一、如无另行说明，响应文件递交时间为**报价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二、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报价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报价人请**注意报价保证金专用账户**：（**※务必将报价保证金存入指定的账户**）。

收款单位名称：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广州羊城支行 账号：642 000 123
--

- 四、报价保证金必须于报价截止时间前到达磋商文件指定的**报价保证金缴纳账户**（开户行及账号见《报价人须知》）。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为避免因报价保证金未达账而导致投标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 五、响应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六、请仔细检查响应文件是否已按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签名及密封**。
- 七、请正确填写《投标报价表》，并与《报价保证金缴纳凭证》一同封装在单独的唱标信封当中。多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包号，包号与包名称必须对应。
- 八、招标项目内或所投包号内有多项货物或报价内容的，应加总后报总价。
- 九、如报价人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报价的授权书原件。
- 十、购买了磋商文件的公司，请在开标前 3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是否参加报价。
- 十一、我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购买磋商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应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

（以上提示内容非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磋商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部分:报价邀请函	1
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	4
第三部分:报价人须知	12
第四部分:合同书格式	33
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40

第一部分 报价邀请函

报 价 邀 请 函

各（潜在）报价人：

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广州市市政职业学校（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广州市市政职业学校 2018 年度第二食堂食材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1712AC02-ZCY5）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报价人报价。现将该项目磋商文件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为 2017 年 12 月 22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8 日五个工作日。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供应商认为政府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其它形式无效）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项目采购内容如下：

一、项目编号：Z1712AC02-ZCY5

二、项目名称：广州市市政职业学校 2018 年度第二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三、项目内容、数量、采购预算（最高限价）及供货期：

项目内容	数量	本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供货期
第二食堂食材	1 批	人民币 <u>128.2</u> 万元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按采购人实际订单分批供货

备注：1、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四、合格报价人资格

- 1、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分公司报价的，必须由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授权。
- 2、报价人必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3、报价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4、提供报价人注册属地人民检察院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原件和《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中第一章资格证明）。
-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 6、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报价保证金。
- 7、报价人具有有效的《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 8、报价人具有政府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经营清真食品许可文件或证明文件。

五、获取磋商文件方式：（供应商凭以下资料加盖单位公章购买磋商文件）

- 1、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注：如已更换使用新证（“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2、《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复印件（提供原件核查）和《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
- 3、购买磋商文件经办人，需提供：
 - 3.1 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3.2 如是报价人授权代表，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4、有效的《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5、政府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经营清真食品许可文件或证明文件复印件

六、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17 年 12 月 22 日起至 2018 年 1 月 1 日期间（工作日上午 9:00-12:00 和下午 2:00-5:00 时，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详细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01 号 5 楼 506 室）购买磋商文件，磋商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如需邮寄采购代理机构将采用收件方付款形式寄出磋商文件，售后不退。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遗失都不承担责任）。

七、报价截止时间：2018 年 1 月 2 日下午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注：14 时 00 分开始接收响应文件）

八、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01 号 506 室开标大厅（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九、开标时间：2018 年 1 月 2 日下午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十、开标评审地点：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01 号 506 室（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十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广州市市政职业学校

采购人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元岗路元岗北街 161 号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址：www.gd-zc.net）

采购代理机构地点：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01 号 5 楼 506 室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陈小姐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20-37803113-803

采购代理机构传真：020-37803115

3、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陈小姐

采购项目联系人电话：020-37803113-803

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21 日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带“★”号条款为实质性响应条款，若不响应，将导致废标）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一、项目内容、数量、采购预算（最高限价）及供货期：

项目内容	数量	本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供货期
第二食堂食材	1 批	人民币 <u>128.2</u> 万元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按采购人实际订单分批供货

二、采购需求一览表

特别说明及要求：

- 1、采购需求一览表中的全年用量为概数，全年实际需求量应当以采购人在服务年度内下达的任务清单为准。
- 2、因采购需求一览表载明的数量为全年用量，故成交人在实际供货时，各种食材的包装规格不仅须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同时必须结合采购人实际下达的任务清单、实际使用量及使用周期等客观原因提供合理的包装方式，确保所提供的食材包装量在采购人使用周期内能够满足国家及行业对食品安全、质量有效期等的要求标准。
- 3、若成交人在服务期内，未结合采购人实际使用要求进行合理包装供货的，采购人有权拒收。

序号	食材名称	全年用量	单价最高限价	其他要求
主食				
1	◆面粉（特精粉）	5765 公斤	¥5.20/公斤	须以独立包装方式提供，每袋净含量≤25kg
2	奶茶粉	1083 包	¥30.00/包	每包净含量≥30g
3	◆饅餅	15600 个	¥5.00/个	单个饅餅规格：①重量≥350g；②直径≥20cm；③厚度≥1.5cm；
4	牛羊肉饺子	160 箱	¥300.00/箱	①每箱饺子净含量≥8kg；②牛肉、羊肉饺子供货比例为 1:1
5	桶面	1620 个	¥6.00/个	①每个桶面面饼+配料的净含量≥106g；②需至少包含以下口味种类：红烧、油泼辣子、酸菜、酸汤、香辣等；③各口味桶面之间的供货比例均为 1:1
6	馒头	190 包	¥12.00/包	每包馒头净含量≥250g
7	月饼	210 个	¥6.00/个	①单个月饼净含量≥100g；②月饼包装为单个独立小包装；③口味为甜味
8	◆大米	635 袋	¥160.00/袋	①优质东北大米；②每袋大米重量≥25kg
9	粉条	150 公斤	¥7.60/公斤	指土豆粉条
10	◆挂面	550 公斤	¥15.00/公斤	面条为宽面
肉类				

11	◆鸡腿	4544.4 公斤	¥30.00/公斤	指包装冰鲜鸡腿
12	◆牛肚	1400 公斤	¥50.00/公斤	指包装冰鲜毛肚，不得提供百叶肚或金钱肚
13	◆牛肉	4281 公斤	¥90.00/公斤	
14	全翅	190 公斤	¥35.00/公斤	指包装冰鲜全翅
15	◆冷冻生鲜羔羊 十二肋法排	2056 公斤	¥98.00/公斤	须以独立小包装方式提供
16	羊肉	300 公斤	¥80.00/公斤	
调料				
17	榨菜	12600 包	¥1.00/包	①每包榨菜净含量≥28g;②需至少包含以下口味种类：麻辣萝卜干、山椒海带丝、香辣三丝、香脆木耳菜、豇豆什锦；③各口味榨菜之间的供货比例均为 1:1
18	番茄酱	288 公斤	¥15.56/公斤	须以独立包装方式提供，每瓶净含量≤3kg
19	八角	10 公斤	¥50.00/公斤	
20	白胡椒粉	51 公斤	¥120.00/公斤	
21	白糖	320 公斤	¥12.00/公斤	
22	白芝麻	2 公斤	¥22.00/公斤	
23	草果	5 公斤	¥150.00/公斤	
24	醋	486 升	¥9.26/升	①需提供陈醋、白醋两种，供货比例为 1:1②须以独立包装方式提供，每瓶净含量≤2 升
25	淀粉	9 公斤	¥20.00/公斤	指玉米淀粉
26	发酵粉	12 公斤	¥30.83/公斤	严禁包含铝成分
27	干辣椒	25 公斤	¥30.00/公斤	
28	桂皮	5 公斤	¥55.00/公斤	
29	黑胡椒粉	5 公斤	¥100.00/公斤	
30	黑芝麻	1 公斤	¥25.00/公斤	
31	花椒	4 公斤	¥95.00/公斤	
32	花椒油	8.64 升	¥46.30/升	须以独立包装方式提供，每瓶净含量≤0.5 升
33	花生米	520 公斤	¥18.00/公斤	须以独立包装方式提供，每包净含量≤10kg
34	辣椒粉	134 公斤	¥30.00/公斤	
35	辣椒油	12 升	¥20.00/升	须以独立包装方式提供，每瓶净含量≤2 升
36	老抽	24 升	¥16.67/升	须以独立包装方式提供，每瓶净含量≤0.5 升
37	料酒	75.6 升	¥17.86/升	须以独立包装方式提供，每瓶净含量≤0.5 升
38	绿豆	48 公斤	¥20.00/公斤	须以独立包装方式提供，每包净含量≤10kg

39	生抽	546 升	¥9.52/升	须以独立包装方式提供，每瓶净含量≤2 升
40	十三香	1 盒	¥50.00/盒	每盒净含量≥45g
41	豌豆粉	125 公斤	¥0.88/公斤	
42	味精	99.88 公斤	¥27.53/公斤	
43	香叶	3 公斤	¥20.00/公斤	
44	盐	340 公斤	¥5.00/公斤	须以独立包装方式提供，每包净含量≤0.5kg
45	玉米粉	24 公斤	¥15.00/公斤	
46	芝麻油	169.2 升	¥15.96/升	须以独立包装方式提供，每瓶净含量≤2 升
47	孜然粉	57 公斤	¥60.00/公斤	
48	◆大豆油	2684 升	¥13.64/升	须以独立包装方式提供，每桶净含量≤5 升
49	调料（机动）	1 项	¥1000.00	
乳类				
50	纯牛奶	9234 盒	¥2.50/盒	每盒净含量≥250ml；
51	酸奶	9234 盒	¥1.80/盒	①每盒净含量≥250ml；②须提供多种口味予以选择
蔬菜				
52	玉米	270 斤	¥3.00/斤	
53	菠菜	214 斤	¥6.50/斤	
54	菜心	360 斤	¥5.50/斤	
55	◆大白菜	3134 斤	¥2.70/斤	
56	大葱	1637 斤	¥5.50/斤	
57	大蒜	540 斤	¥9.00/斤	
58	豆芽	1296 斤	¥2.00/斤	
59	红辣椒	1870 斤	¥6.50/斤	
60	◆红萝卜	4593 斤	¥2.50/斤	
61	◆红薯	3990 斤	¥3.00/斤	
62	◆鸡腿菇	2211 斤	¥11.50/斤	
63	豇豆	737 斤	¥5.50/斤	
64	韭菜	540 斤	¥6.00/斤	
65	苦瓜	45 斤	¥5.00/斤	
66	木耳	90 斤	¥50.00/斤	
67	◆芹菜	3195 斤	¥4.50/斤	
68	◆青瓜	1964 斤	¥5.50/斤	
69	青辣椒	1802 斤	¥3.50/斤	

70	上海青	1099 斤	¥3.80/斤	
71	◆生菜	2700 斤	¥4.00/斤	
72	生姜	684 斤	¥5.00/斤	
73	◆土豆	8073 斤	¥2.50/斤	
74	娃娃菜	360 斤	¥3.00/斤	
75	莴笋	230 斤	¥4.50/斤	
76	◆西红柿	423 斤	¥17.50/斤	
77	西兰花	360 斤	¥6.50/斤	
78	春菜	262 斤	¥15.00/斤	
79	小白菜	2240 斤	¥5.00/斤	
80	小葱	225 斤	¥6.00/斤	
81	小南瓜	1924 斤	¥4.00/斤	
82	洋葱	2358 斤	¥2.00/斤	
83	◆油麦菜	5589 斤	¥2.00/斤	
84	白萝卜	3248 斤	¥2.00/斤	
85	蔬菜（机动）	1 项	¥2000.00	
蛋、鱼、虾				
86	◆鲜鸡蛋	9693 斤	¥6.50/斤	指箱装鲜鸡蛋
87	虾	1000 斤	¥45.00/斤	
88	◆草鱼	3500 斤	¥9.00/斤	提供到指定地点时均为当天采购宰杀的新鲜剖边草鱼
水果				
89	橙子	1019 斤	¥3.50/斤	
90	◆梨	2831 斤	¥4.50/斤	
91	荔枝	110 斤	¥9.00/斤	
92	◆苹果	1918 斤	¥6.50/斤	
93	甜李	83 斤	¥8.00/斤	
94	葡萄	149 斤	¥8.00/斤	
95	◆香蕉	5336 斤	¥4.50/斤	
96	桔子	1456 斤	¥3.50/斤	
零食				
97	花生	99 斤	¥5.00/斤	
98	瓜子	55 斤	¥2.00/斤	
99	雪碧	51 瓶	¥6.50/瓶	

三、技术要求

★1、成交人提供的以下含肉类、乳类及食用油成分的食品须为清真食品，含清真标志：大豆油、鸡腿、奶茶粉、饅饼、牛肚、牛肉、牛羊肉饺子、全翅、桶面、冷冻生鲜羔羊十二肋法排、羊肉、馓子、月饼、榨菜、纯牛奶、酸奶（牛肉、羊肉以提供承诺函形式为准，其余产品以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产品的多面清晰大图及清真标志特写为准，不提供相关材料视为不响应该条款）。

2、成交人提供的清真食品，须符合《广州市清真食品管理办法》、《清真食品认证通则》等法律法规、行业标准要求。若成交人未按上述文件要求提供清真食品，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且成交人须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与责任。

3、成交人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广东省食品安全条例》、《广东省水产品质量安全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行业标准。若出现食品质量、数量问题，采购人无条件退货或换货，相关的损失由成交人自行承担。若成交人不配合退货或换货，则按违约处理。

4、成交人提供的牛、羊肉必须从有资质的牛、羊定点屠宰厂（场）按照采购人当天的需求量，采购当天新鲜宰杀的牛、羊肉。严禁从无资质的场所采购牛、羊肉，严禁提供冰鲜牛、羊肉。牛肉须满足以下标准：肉色深红、肉质有弹性、指压陷部分立刻恢复，切面有光泽及微湿润，极小渗出物；具有浓郁的牛肉气味，脂肪白色或乳白色，无寄生虫，无注水。羊肉须满足以下标准：肉色为均匀的红色、有光泽、肉质紧密而细腻，有弹性、外表微干、不粘手、肉皮为白至浅灰白色、无注水。

5、成交人提供的蔬菜、水果必须从有相关经营资质的果蔬批发终端按照采购人当天的需求量，当天采购。蔬菜须满足以下标准：新鲜青嫩、无烂叶、黄叶、叶片完整、瓜类饱满结实、表皮表面无损伤裂口、无溃烂、无虫蛀、表面无泥土残留、无农药残留、株（个）完整、无异味、干爽无渗水。水果须满足以下标准：果面洁净光滑、无压伤、无断裂、无斑点、大小均匀、无虫蛀、无霉变、果肉饱满结实、果柄新鲜。

6、成交人提供的鱼、虾必须从有相关经营资质的水产品批发终端按照采购人当天的需求量，当天采购。严禁提供冰鲜鱼、虾。提供的鱼在宰杀前须满足以下标准：游水生猛，对外界刺激敏感，无翻肚；无嘴烂及其它外表损伤。鱼鳞完整有光泽，不易脱落，眼隔膜有光泽、透明，眼球突出；腹部坚实不膨胀，肛门内部洁净无异常红尾。大小均匀。提供到指定地点的剖边草鱼须是已处理好所有鱼鳞、内脏、鱼鳃的剖边草鱼。虾须满足以下标准：游水快，对外界刺激敏感；头尾完整，有一定弯曲度；虾眼突起，虾身较挺，肉质坚实；虾壳发亮、发硬，呈青绿色或青白色。

7、成交人提供的本项目采购内容下的其他食品（包括所有主食、鸡腿、牛肚、全翅、冷冻生鲜羔羊十二肋法排、所有调料、所有乳类、鲜鸡蛋、所有零食），其生产者必须具有合格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所提供的食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及地区、行业相关的检验检疫标准及厂商的出厂标准，必须具有食品质量安全市场准入标志（QS 标志）。严禁提供无牌无证作坊生产的、没有食品质量安全市场准入标志的食品。严禁提供无产品外包装的散装食物。严禁提供距离保质期结束不足一个月或已经超过保质期时限的食品。

8、除序号 13、序号 16、序号 49、序号 52~85、序号 87~96 以外，其余采购标的，报价人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产品的多面清晰大图。

9、报价人拟投入本项目的**所有主食、鸡腿、牛肚、全翅、冷冻生鲜羔羊十二肋法排、所有调料产品、鲜鸡蛋、花生、瓜子**，都必须有适合国家、行业相关标准、采购人实际使用需要的独立分装。所有调料产品除榨菜、十三香、绿豆及已有具体分装要求的产品外，其余所有全年用量大于 1 公斤/1 升的调料产品都必须有小质量分装，分装规格大约为每 1 公斤/1 升为 1 份，其他小质量分装符合实际使用需要亦可。以上产品采购人在下达实际订单时，将按照实际分装单位进行下单。以上产品的供货需按指定的用货量（非全年用量一次性供应）和时间要求供应到指定地点。

10、成交人须时刻关注食品安全新闻播报。若所投入本项目的产品在服务期内被有关部门查处质量问题、所投入本项目产品的生产厂家受有关部门查处或发生其他社会食品安全事件的，成交人须及时与采购人联系并更换问题产品或问题厂家生产的产品，拟更换的产品质量不得低于原提供产品，且更换前须经采购人同意。若成交人所投产品发生食品安全时间后仍继续提供而隐瞒相关情况的，一经发现将按成交人违约处理，所引起的一些后果由成交人自行承担。

11、成交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12、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四、商务要求

1、若成交人在服务期内，《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到期的，须在到期前将延续后的新证复印件提交给采购人备案，否则，采购人将终止本项目服务合同。

2、成交人在合同签订前，须将本项目所有服务人员的政府疾病预防控制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有效期内的健康证明复印件提交给采购人备案。若服务期内有服务人员的健康证明到期更换的，成交人须在更换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将新的健康证明复印件提交给采购人备案。若服务人员需要更换的，成交人须在更换前 7 个工作日内将拟更换人员的健康证明复印件提交给采购人备案。否则，采购人将终止本项目服务合同。

3、若成交人在服务期内，因其所提供的食品质量引发食品安全事故等恶性事件的，经法定机关鉴定确认后，成交人需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责任与赔偿费用。

4、成交人须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的食品质量管理制度，保证本项目提供给采购人的食品的质量安全，明确食品质量安全责任人。

5、成交人提供的运输车辆应当清洁卫生、性能稳定，无不良气味，定期消毒。运送鱼虾时应当有供氧设备保持鱼虾鲜活，车辆应当有相应的温度、湿度控制措施和保鲜措施。运输过程科学合理，且应当封闭运输，避免发生运输过程中的食品损坏、食品污染。

6、成交人免费提供本项目合同项下所有食品的运送服务，按照采购人指定地点时间送货，到货后由成交人负责卸货。

7、成交人必须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品种、规格、数量、时间、地点等实际订单要求送货，并提供发票、收据、所有产品可溯源信息及肉类的检验检疫合格证明复印件、蔬果的农药检测证明复印件、鱼虾的水产品检测合格证明复印件、该批货物结算所需的完整票据。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若成交人提供的货物的品种、规格、数量、时间、地点等违背磋商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的承诺及采购人实际订单的要求，视同成交人违约处理。

8、送货时间：所有蔬菜、草鱼、鲜鸡蛋送达时间为指定日期当天早上 8:40 前，水果送达时间为指定日期当天早上 10:30 前，虾送达时间为指定日期当天使用前 30 分钟~1 小时以内。肉类按每周一次或两次固定时间送货，一般为周一、周四下午 2 点~4 点间。如遇突发急需供货状况则须根据采购人实际需要应急安排。

9、采购人按成交价格和数量向成交人采购本项目货物后，若需增加采购相同类型的货物，成交人必须按相同的配置和不高于成交价格的价格销售给采购人。

10、成交人应当为本项目配备固定的服务团队，明确项目负责人。服务团队成员不得随意更换，确需更换的，需在更换前 7 个工作日内将更换理由及拟更换人员的详细资料以书面形式提交采购人备案。否则，按成交人违约处理。

★11、投标报价要求①：报价人必须对本项目所有项目进行投标，只对部分项目进行投标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磋商总报价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将视为无效投标，单价报价超过单价最高限价的将视为无效投标，单价报价计量单位与单价最高限价中的计量单位不一致的也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投标报价要求②：序号 49 与序号 85 为采购人为机动采购拟定的金额，属于本项目非竞争性费用。报价人在投标报价时不得改变这两项费用，更不得删除这两项费用，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投标报价要求③：报价人在投标明细报价中不得降低全年用量数值，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五、结算及付款方式

1、本项目合同款根据当月实际产生的订单量，在次月的 5 日前结算并支付上一个月产生的款项。本项目全年合计结算金额不高于本项目的采购预算金额

2、每种货物的当月货款结算金额=成交人所报单价×当月产生的订单量×（1+当月涨幅百分比）

3、当月涨幅百分比按照以下方式计算：

①首先计算市场当月涨幅。牛、羊肉、牛肚、鸡腿、大米、鱼、虾、蛋、所有蔬菜、所有水果的市场当月涨幅以广州价格指数平台（www.gzprice.org）提供的价格指数（月指数）进行计算，其中，牛、羊肉、牛肚、鸡腿、蛋、所有蔬菜根据广州市肉菜市场价格指数，大米根据华南稻谷销售价格指数，所有水果根据广州江南果菜批发价格指数，鱼、虾根据黄沙水产市场价格指数进行计算。计算公式为：结算当月价格指数÷2017 年 12 月价格指数（月支出）×100%。其余所有食品的当月涨幅参照广州市肉菜市场价格指数，按照上述公式进行计算。

②市场当月涨幅≤2%，当月涨幅百分比=0%。市场当月涨幅超过 2%后，每增减 2%的涨幅，当月涨幅百分比加 2%。例如：2%<市场当月涨幅≤4%，当月涨幅百分比=2%；4%<市场当月涨幅≤6%，当月涨幅百分比=4%，以此类推，上不封顶。

4、成交人须在采购人办理付款手续前 5 个工作日内，提供以下有效文件由采购人申请支付款：

①合同；②成交人依法开具的发票；③采购人依法组织验收的验收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④成交通知书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成交人不能因此主张采购人违反合同约定，不能因此主张解除合同。

第三部分

报价人须知

说明：1、本次代理招标采购的货物及相关服务项目，属政府采购项目。

2、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一、说明

1、定义：

1.1 适用范围：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报价邀请函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1.2 采购人：《报价资料表》所指的采购人。

1.3 报价人：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1.4 合格的报价人：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2)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3) 在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登记并购买了磋商文件。

4) 是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

5) 满足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对本次货物的经销许可要求；

6)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供应商的其他条件；

1.5 “成交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报价人。

1.6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1.7 采购监管部门：广州市财政局。

2、“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

2.1 货物：指报价人为满足磋商文件要求而提供的所有货物。磋商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货物，并满足政府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2.2 服务：指报价人提供的货物所需的相关服务以及采购项目内容中要求的其他服务。

2.3 工程：指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并符合本项目相关质量要求、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的工程。

2.4 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合同中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其来源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

3. 磋商文件：

3.1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1) 报价邀请函；2) 采购项目内容；3) 报价人须知；4) 合同条款；5) 响应文件格式；6)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3.2 报价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报价人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报价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3.3 磋商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磋商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3.4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3.4.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报价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对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报价人予以逐项答复，并将此书面答复通知本磋商文件的所有收受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但报价人应按《报价资料表》所示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将澄清要求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并须为采购代理机构在限期前的答复留下适当的工作时间。

3.4.2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在《报价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答疑会，解答报价人在此之前以书面或当场提出的对磋商文件的澄清要求，随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本磋商文件的所有收受人。

3.4.3 在报价截止时间 5 日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报价人提出的需澄清的问题时，向本磋商文件的所有收受人发送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

3.4.4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本磋商文件的所有收受人，该澄清和修改文件也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报价人具有约束力。

3.4.5 为使报价人编写磋商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磋商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报价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至少在原报价截止时间 3 日前，将推迟决定以书面形式通知本磋商文件的所有收受人。

3.4.6 报价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发给的任何澄清和修改文件时，都应在收到后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3.5 报价人知悉：报价人将被视为已合理地尽可能地对所有影响本采购项目的事项，包括任何与本磋商文件所列明的有关的特殊困难充分了解。

3.6 保证：报价人应保证所提交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7 保密事项：由采购人向报价人提供的采购项目内容等所有资料，报价人获得后，应对其保密。除非采购人同意，报价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应采购人要求，报价人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并销毁所有需保密的备份文件和资料。

3.8 禁止事项：采购人、报价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报价人参与竞争；报价人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除报价人被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质疑澄清外，从开标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止，报价人不得就与其响应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磋商小组、采购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接触；《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行为。

二、响应文件的编制

1. 响应文件：

1.1 报价人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一、资格证明，二、商务响应，三、技术响应，四、投标报价，并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编排顺序参见响应文件格式）

（1）按本须知的规定填写的报价函、投标报价表；

（2）按本须知的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报价人是合格的，而且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3）按本须知的规定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报价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是合格的，而且符合本磋商文件的

规定；

- (4) 按本须知的规定提交的报价保证金及相关证明文件；
- (5) 对磋商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作出的书面响应，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建议书、技术规格、技术参数、技术文件及图纸、商务要求等；
- (6) 报价人应参照磋商文件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的内容格式提供全面的响应文件。

1.2 报价函：报价人应完整地填写参照磋商文件第五部分中第一章资格证明中规定的报价函。

1.3 证明报价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3.1 报价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3.2 报价人提交以下（但不限于以下）合格性证明文件。

- (1) 报价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 报价人的资格声明；
- (3) 如果《报价资料表》允许报价人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满足本条第（1）款的条件，且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满足本条第（3）款规定的条件。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报价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报价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报价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1.3.3 报价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满足以下（但不限于以下）要求：

- (1) 报价人必须具有健全稳定的组织机构，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人力、财力、物力和技术（包括设计、生产和服务等）能力，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2) 报价人按《报价资料表》及响应文件格式规定提供类似项目的业绩，并按磋商文件第五部分中第二章商务响应提供的格式填报已完成的类似项目清单；
- (3) 报价人按《报价资料表》及响应文件格式规定提供财务状况报告；
- (4) 报价人参加本次投标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及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并出具相关申明函；
- (5) 如果报价人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主要货物不是报价人自己制造的，报价人应按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提供货物制造商同意其代理或在本次投标中提供该货物的有效授权（提供有效的代理证书或按磋商文件第五部分的格式出具授权函）；
- (6) 货物制造商应具有较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报价人应按磋商文件第五部分中第三章技术响应的要求提供说明；
- (7) 报价人应具有为本次招标采购的货物提供长期的售后服务的能力，并按磋商文件第五部分中第三章技术响应的要求提供说明和承诺；
- (8) 报价人应按《报价资料表》及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有关证明其信誉、资格的文件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文件（包括税务登记证、纳税证明、缴纳社保证明、有关资质等级证书、生产许可证（仅适用于国内制造商等））；
- (9) 如果《报价资料表》允许、且报价人拟将本招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分包）的，报价人应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并按《报价资料表》的要求提交证明分包人合格的文件，且分包人

不得再分包。如果报价人成交并将项目分包，其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3.4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当日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并打印所有报价人的信用记录，以作为“合格报价人资格”中“报价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评审依据。相关主体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以开标当日为准，若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将与其他评审资料共同保存。

1.4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 报价人应提交证明其拟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包括投标报价表中对货物原产地的说明，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2 证明货物及相关服务与磋商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和实物，包括如下：

- (1) 货物的型号、规格；
- (2)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如果《报价资料表》要求的话）；
- (3) 详细的合同项下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执行时间表及其实施措施，明确标注出影响合同执行的关键时间及因素；
- (4) 采购人在《报价资料表》规定的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货物所必需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清单，包括其货源及现行价格；
- (5) 对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报价人逐条说明所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已对磋商文件中的技术规格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是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报价人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具体参数值。

1.4.3 报价人在阐述报价人须知第 1.4.2（2）时应注意：磋商文件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货物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报价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或优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2. 投标报价：

2.1 报价人应根据磋商文件中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的要求，对照投标报价表格式规定的填报内容进行逐项报价。

2.2 除非《报价资料表》另有规定，报价不是唯一的或不是固定不变的响应文件将被作为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报价人的报价在报价有效期内是固定不变的，报价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2.3 为顺利进行评审工作，报价人应提交用《报价资料表》中规定的文件格式制作的投标报价表，但所有数据以签字盖章的书面报价表为准。

2.4 投标货币：报价人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在投标时必须用人民币报价。

2.5 投标语言及计量：报价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报价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报价人提供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

本，在解释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除非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报价人在响应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6 知识产权：报价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报价人承担。投标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有关费用及税费。

3. 报价有效期：

3.1 响应文件应在《报价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报价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3.2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报价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报价人延长报价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报价人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报价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报价有效期延长的报价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而只会被要求其相应地延长其报价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报价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4. 投标费用：

4.1 报价人应承担其编写、提交响应文件以及参加本次投标活动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报价保证金：报价人必须按《报价资料表》规定的数额提交报价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4.2.1 报价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报价人的行为所造成的损失，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因报价人的行为而受到损害时，可以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没收报价人的报价保证金。

4.2.2 报价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1) 以电汇、银行转帐形式交纳保证金的，直接存入如下帐户（交款时报价人向银行提供项目编号，由银行开具收款单盖章交给客户留底，作为保证金收取依据。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一天到达采购代理机构帐户上。）

收 款 人：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帐 号：642 000 123

保证金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广州羊城支行

用 途：“Z1712AC02-ZCY5” 报价保证金

- (2) 以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形式交纳保证金的，必须符合《广东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实施方案》（详见 www.gdppo.gov.cn）的要求。具体格式见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中第四章投标报价

- (3) 以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形式交纳保证金的担保函格式。

4.2.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33 条之规定，磋商文件要求报价人提交报价保证金的，报价保证金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2%。报价人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报价保证金的，报价无效。

4.2.4 未成交人的报价保证金，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33 条规定的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人的报价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以先到的时间为准，在此时限内退回的保证金不计利息）。

4.2.5 成交人的报价保证金的退还必须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 (1) 成交人按本须知的规定签订了成交合同；
- (2) 成交人按本须知第 36 条的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如果《报价资料表》要求的话）；
- (3) 成交人按本须知的规定支付了成交服务费。

4.2.6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报价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报价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撤回其报价；
- (2) 成交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报价人须知的规定签订合同；
- (3) 成交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本须知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4.3 履约保证金（如果《报价资料表》要求的话）：

4.3.1 成交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成交通知书后 30 天内，应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采用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它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4.3.2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条款签订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并没收其报价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按本须知规定将合同授予下一个成交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4.4 服务费：成交人在收取《成交通知书》时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成交服务费的收费标准按照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中规定的计费标准，向成交人收取服务费，收费金额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具体收费标准按下表计算：

成交金额（万元） \ 费率	货物招标
100 以下	1.5%
100—500	1.1%

例如：某货物招标成交金额为 4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4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3.3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 + 3.3 = 4.8 \text{ 万元}$$

- a) 成交服务费以人民币支付。
- b) 成交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电汇、支票或现金等形式支付。
- c) 成交服务费不在报价中单列。
- d) 成交人如果不按规定交纳成交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抵扣服务费。

三、响应文件封装及递交

1.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1 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书面形式”包括纸质文件和《报价资料表》中规定的电子文件。

1.2 报价人应按《报价资料表》规定的份数提供响应文件正本及副本，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3 报价人应同时提交与响应文件中报价、技术部分的正本内容相同（图片及印刷文件除外）的电子文件一套（以光盘形式），文件格式要求采用《报价资料表》中规定的文件格式制作，如电子文件与书面文件不符时，以书面文件为准。

1.4 响应文件正本须用 A4 纸及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由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证书”附在响应文件中。

1.5 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响应文件的签字人用姓氏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6 响应文件的正本，磋商文件中已明示需盖章签名处，均须由报价人加盖报价人公章，并经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如果《报价资料表》允许报价人为联合体，联合体在签署响应文件时应在报价人名称后面注明“联合体”字样。

1.7 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响应文件的正本复印而成，A4 纸装订成册。

1.8 传真和电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9 响应文件须编页码，且页码必须连续。

2.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1 报价人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开密封装在封套中，且在封套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2.2 封套均应按以下要求标记：

（正本/副本/唱标信封）	
“于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准启封”（即报价截止时间）	
项目名称：广州市市政职业学校 2018 年度第二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收件人名称：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Z1712AC02-ZCY5
报价人名称：	
报价人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2.3 封套均应写明报价人名称和地址，以便如果其响应文件被宣布为“迟交”时，能原封退回。

2.4 如果封套未按本须知的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对于误投或过早启封的，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2.5 报价人提交响应文件时应备有一个“唱标信封”，唱标信封封装所需资料一览表：

序号	信封内装资料	备注
1	投标报价总表	这些资料可从响应文件正本复印，统一密封入该唱标信封
2	报价保证金交付凭证	
3	退保证金说明	
4	报价函	
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	同意磋商文件条款声明	
7	电子文件一套	

3. 投标截止：

3.1 报价人应在本磋商文件第一部分报价邀请函规定的时间，且不迟于《报价资料表》规定的截止时间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送达本磋商文件第一部分报价邀请函规定的地点，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3.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磋商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报价人受投标截止日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4. 迟交的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时刻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5.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5.1 报价人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从报价截止时间至报价人在响应文件中确定的报价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报价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报价保证金将按照报价人须知的规定被没收。

四、开标与评审

1. 开标：

1.1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开标形式。开标时，开启[唱标信封]，唱出磋商文件规定的内容。

1.2 采购代理机构在本磋商文件第一部分报价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和主持开标会，参加开标会的报价人代表应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当众拆封、宣读报价人名称、修改和撤回报价的通知（如有）、报价函、磋商总报价、折扣声明、是否提交了报价保证金，投标备选方案（磋商文件允许提供的话）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其他必要的内容。除了按照规定原封退回迟到或撤回的报价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在报价截止时间前收到的响应文件。

1.4 开标时未宣读的报价价格、价格折扣、投标修改和磋商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评审时将不予承认。

1.5 采购代理机构将记录开标的有关内容，并由报价人代表签字确认，存档备查。

2. 评审：

2.1 磋商小组：是依法组建，负责本次招标的评审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2.2 本次评审工作的磋商小组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由 3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在广州市财政局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专家 2 人。

2.3 磋商小组依法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提交评审报告。

2.4 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部委和地方有关政府采购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

2.5 评审方法：本次招标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在“报价人须知”中规定。

2.6 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磋商小组经评审，认为所有报价都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报价。采购人通过法定或规定的程序，有权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招标无效，对受影响的报价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报价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2.7 在评审期间，为方便对投标审核、评估和对比，磋商小组可要求报价人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得对投标价格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8 磋商小组将允许并书面要求报价人修正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正不能影响任何报价人相应的名次排序。

2.9 如果报价人希望递交其他资料给磋商小组以引起其注意，则应以书面形式通过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3.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3.1 评审规则：

3.1.1 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3.1.2 综合评分法评审步骤：先进行初步评审，随后进入磋商过程，磋商过程结束后，报价人提交最后报价，随后再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报价人才能进入磋商过程，只有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3.1.3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审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成员分别就各个报价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总，得出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报价人的技术评分或商务评分。然后，评出价格得分。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优先排列顺序如下①最终报价低者②技术得分高者。磋商小组按上述排列向采购人推荐第一名为第一成交候选人，第二名为第二成交候选人，第三名为第三成交候选人。若第二成交候选人或第三成交候选人有出现报价高于第一成交候选人报价 20%（含）以上的，则不推荐其为成交候选人。

3.2 初步评审：

3.2.1 磋商小组根据“响应文件初步评审表”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响应文件初步评审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报价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3.2.2 磋商小组将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是否提交报价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报价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响应文件的总体编排是否基本有序等。

3.2.3 在详细评审之前，磋商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合，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磋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或报价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报价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

3.2.4 通过初步评审的报价人数量必须达到法定人数，否则作废标处理。

3.2.5 无效投标的认定：无效投标认定条款详见《初步评审细则表》

3.3 磋商过程

3.3.1 磋商小组与通过初步评审的报价人按照随机抽签的顺序进行磋商。

3.3.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3.3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3.4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3.5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相关规定，在成交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3.4 详细评审：详细评审是对通过初步评审并提交最后报价的报价人进行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3.4.1 技术评分：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总，进行算术平均，得出该报价人的技术评分。技术评分各单项所占分值详见附表技术打分表；

3.4.2 商务评分：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总，进行算术平均，得出该报价人的商务评分。商务评分各单项所占分值详见附表商务打分表；

3.4.3 价格评分：根据财政部财库[2007]2 号文规定，将磋商小组评审后的所有报价人的评审价格，取最低投标价作为基准价格，等于基准价格的评审价定为 35 分，高于基准价格的评审价则按以下公式计算：价格评分=基准价格/投标价×35

如此类推，算出所有报价人的价格评分。

3.4.4 价格评审：

3.4.4.1 报价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如果磋商小组发现报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将要求该报价人作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将认定该报价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3.4.4.2 投标报价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对投标货物的关键、主要货物，报价人报价漏项的，作非响应性投标处理；

(5)买方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的费用，如果报价人是另外单独报价的话，评审时计入投标报价总价。

3.4.4.3 价格扣除

(1) 非节能、非环保产品、非涉及小微企业报价：评审价=核实价

(2) 小微企业（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

a)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指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

b)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则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

c) 对于允许联合体投标项目，如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联合体投标企业的认定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六条的规定的为准。

d)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五部分中第四章投标报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e)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f)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g) 报价人为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或同时满足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中任意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时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计算方式（报价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且报价产品含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时）：评审价=核实价-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6%（或2%）

（3）节能、环保：

a) 节能（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规定）：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报价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节能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上发布。

计算方式：含节能产品评审价=核实价-节能产品核实价×1%

b) 环保（根据《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网（<http://www.sepa.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cn/>）上发布。

计算方式：含环保产品评审价=核实价-环保产品核实价×1%

（4）同时具备上述（2）及（3）中的 a）、b）情况时，评审价计算如下：

计算方式：含节能、环保产品的小微企业（产品）评审价=核实价-小微产品核实价×6%-节能产品核实价×1%-环保产品核实价×1%

3.4.5 技术、商务及价格分值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分值	商务分值	价格分值
分 值	35 分	30 分	35 分

评审总得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价格评分

根据上述技术、商务及价格综合评价的分值分配计算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报价人的综合得分，并按得分从高到低排名。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4. 成交候选供应商：

4.1 磋商小组将出具评审报告，并按本须知的规定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4.2 根据磋商小组评选结果，采购人依法及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确定成交人。

4.3 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报价人。采购人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前，有权依据磋商小组的评审报告拒绝不合格的报价人。

4.4 成交结果公示在招标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之后，用户将对成交人的情况进行核查，如证实成交人的实际情况与其响应文件承诺的内容不相符的，将取消成交人的成交资格，并没收其报价保证金，同时由排名第二的报价人成交。

4.5 成交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报价资料表》的规定公告成交结果。

4.6 成交通知书：

4.6.1 成交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经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双方确认的《成交通知书》；成交人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4.6.2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人放弃成交的，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6.3 采购代理机构在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发布《招标结果公告》，将招标结果通知未成交供应。

4.7 质疑和投诉：报价人对评审结果有质疑或投诉的，可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规的规定，向相关部门书面提出，但需对质疑或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 (1) 报价人对评审结果有质疑或投诉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收到报价人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01 号 506 室

电 话：020-37803113

传 真：020-37803115

邮 编：510080

联系人：陈小姐

- (2) 报价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他们未在规定时间内给予答复的，提出质疑的报价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采购监管部门：广州市财政局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华利路 61 号

电 话：020-38923892

4.8 签订合同：

4.8.1 合同：指依据本次货物及服务招标采购结果签订的协议。

4.8.2 日期：指公历日。

4.8.3 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按照《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派遣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签署合同。

4.8.4 合同的组成基于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 (1) 《合同书》；
- (2) 磋商文件及其澄清、补充文件；
- (3) 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补充文件。
- (4) 《成交通知书》

5.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所有。

报价资料表

本资料表的条款序号是与《报价人须知》中的条款序号对应的，或是新增的条款，是对《报价人须知》的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果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 序号	内 容
	一、 说明
1.2	采购人名称：广州市市政职业学校
1.4	<p>合格报价人资格：</p> <p>1、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分公司报价的，必须由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授权。</p> <p>2、报价人必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p> <p>3、报价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4、提供报价人注册属地人民检察院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原件和《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格式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中第一章资格证明）。</p> <p>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p> <p>6、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报价保证金。</p> <p>7、报价人具有有效的《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p> <p>8、报价人具有政府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经营清真食品许可文件或证明文件。</p>
3.4.1	<p>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01号5层自编506 邮编：510080</p> <p>电话：020-37803113-803 传真：020-37803115 联系人：陈小姐</p>
3.4.2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二、 响应文件的编制
2.2	投标价是否唯一：是。
1.3.2	(4) 本次招标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投标：否。
1.3.3	<p>(2) 报价人提供类似项目业绩，并按磋商文件第五部分中第二章商务响应提供的格式填报类似项目清单</p> <p>(3) 报价人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如果有审计报告请一并提供）；（格式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p> <p>(8) 要求报价人提供证明其信誉、资格的文件复印件：</p> <p style="margin-left: 20px;">a 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报价人公章）；</p> <p style="margin-left: 20px;">b 纳税证明、缴纳社保证明文件。</p> <p style="margin-left: 20px;">c 有关资质等级证书（如制造、安装及售后服务等方面，如有的话）；</p>

条款 序号	内 容
	d 其他需要的相关文件。 (9) 本次招标是否允许报价人将项目分包：否。
1.4.2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2) 货物验收后运行_1_年所需的备品备件、耗材（如有的话）。
4.2.2	报价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贰万伍仟陆佰元整（¥25,600.00 元） ；
4.2.6 4.3	交纳履约保证金金额：不适用。
3.1	响应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后_90_天内有效。
三、响应文件封装及递交	
1.1	“书面形式”包括以下电子文件：电子响应文件文档一份
22.1	响应文件正本_壹_份，副本_叁_份，电子文档_壹_份。
1.3	报价人应用 Office 中文版 WORD 软件制作响应文件。
2.5	本次招标不允许报价人提交备选方案。
3.1	见“报价邀请函”
四、评审与开标	
1.2	见“报价邀请函”
4.5	招标公告媒体：①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②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www.gdgpo.gov.cn) ③广州市政府采购网(gzg2b.gzfinance.gov.cn)；④广东正采招标采购 有限公司网站(www.gd-zc.net)（在以上媒体中指定媒体发布公告） 招标公告内容： <u>成交人、成交金额等</u>

广州市市政职业学校 2018 年度第二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1712AC02-ZCY5) 初步评审细则表

评审内容	
资格 性 审 查	报价人资质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
	报价人是否按磋商文件的规定递交报价保证金
符合 性 审 查	报价有效期是否为 90 天
	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的密封、签署、盖章要求
	商务和技术内容无明显偏离“采购项目内容”的要求
	投标报价是否固定唯一价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本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u>128.2</u> 万元；）
	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且无经评委认定为无效标的
结论	

广州市市政职业学校 2018 年度第二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1712AC02-ZCY5) 技术评分表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
1	食品质量安全管理方案	横向比较各报价人的食品质量安全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安全管理措施是否详尽到位、是否有各项违禁品检测、各项合格证明单据是否齐全、食材质量的跟踪保障措施等方面：相比较优得 5 分，相比较良得 4 分，相比较一般得 3 分，相比较差得 2 分，相比较极差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5
2	食品配送方案及相关工具	横向比较各报价人的食品配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食品配送时长、食品加工包装措施、食品运输工作方案、食品配送采用的车辆工具实际情况、车辆工具的管理、车辆工具是否有完善的封闭及各项保质措施等方面：相比较优得 5 分，相比较良得 4 分，相比较一般得 3 分，相比较差得 2 分，相比较极差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食品配送车辆工具以提供拍摄清晰彩图为准，车辆需提供产权证明或租赁证明、《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5
3	食品存储方案	横向比较各报价人的食品存储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报价人的食品存储场地条件、食品存储管理、食品存储措施等方面：相比较优得 4 分，相比较良得 3 分，相比较一般得 2 分，相比较差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食品存储场地条件以提供现场拍摄清晰彩图为准，且存储场地须提供产权证明或租赁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报价人公章）	4
4	清真食品管理方案	横向比较各报价人的清真食品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对清真食品的理解、对清真食品配送过程中的注意事项的理解等方面：相比较优得 3 分，相比较良得 2 分，相比较一般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3
5	售后服务方案	横向比较各报价人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退换货处理方案、退换货承诺、应急配送服务承诺等方面：相比较优得 5 分，相比较良得 4 分，相比较一般得 3 分，相比较差得 2 分，相比较极差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5
6	应急处理方案	横向比较各报价人的应急处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对食品安全事故的处理方案、食品价格短时暴涨的处理方案、食品出现社会公共事件时的处理方案、食品短时大面积缺货的处理方案、采购人突然急需某项食品的应急供货方案、是否有利于保障本项目服务质量等方面：相比较优得 5 分，相比较良得 4 分，相比较一般得 3 分，相比较差得 2 分，相比较极差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5
7	项目服务团队	横向比较各报价人的项目服务团队，包括但不限于人员配置、人员是否具有从事类似项目的经验、人员技术力量、获得的与本项目采购内容相关的技能证书或资格证书、配置的食品检测人员数量及资质等方面：相比较优得 4 分，相比较良得 3 分，相比较一般得 2 分，相比较差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以提供人员的相关证明文件及在报价人单位连续 3 个月购买社保	4

		的证明文件为准，负责食品采购、储存、加工、配送、装卸的人员还需提供政府疾病预防控制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有效期内的健康证明复印件)	
8	产品实用性	横向比较各报价人拟投入本项目的所有调料产品的独立分装规格是否满足国家、行业相关标准及采购人实际使用需求：相比较优得 4 分，相比较良得 3 分，相比较一般得 2 分，相比较差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以提供产品具体规格数据及产品多面清晰大图为准)	4
合计			35

注：1、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报价人进行打分，并统计总分。

- 2、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报价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广州市市政职业学校 2018 年度第二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1712AC02-ZCY5) 商务评分表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
1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报价人每提供 1 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起至今服务期限不少于 1 年的或合同金额平均每月不低于人民币 20 万元或业主单位就餐人数不少于 250 人的同类项目业绩得 0.5 分，最多得 6 分（以提供采购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报价人公章为准，合同须完整清晰，不提供合同复印件/合同复印件缺页/合同复印件模糊不清难以查阅的不得分）	6
2	供货保障	1、报价人提供广州市内任意一个果蔬批发市场的供货协议/供货授权/供货承诺的，得 3 分；广东省内广州市外的，得 1 分，中国境内广东省外的，得 0.5 分 2、报价人提供广州市内任意一个牛、羊肉定点屠宰厂（场）的供货协议/供货授权/供货承诺的，得 3 分；广东省内广州市外的，得 1 分，中国境内广东省外的，得 0.5 分 3、报价人提供广州市内任意一个粮油副食品批发市场的供货协议/供货授权/供货承诺的，得 3 分；广东省内广州市外的，得 1 分，中国境内广东省外的，得 0.5 分	9
3	企业认证	报价人获得有效期内的由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 1 个得 1 分，获得有效期内的由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颁发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2 分，最多得 5 分（以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报价人公章为准，不提供不得分）	5
4	企业信誉	1、报价人获得政府工商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证书，连续 10 年以上的得 3 分，连续 5 年以上 10 年（含）以下的得 2 分，连续 5 年（含）以下的得 1 分（以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报价人公章为准，不提供不得分）	3
5	履约能力	报价人提供 2014~2016 年经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经审计的《审计报告》，每提供 1 份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3
6	质量保障	报价人提供本项目所有核心产品的由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结果为【优于国家标准】的检测报告，得 4 分，每缺少 1 项产品扣 1 分，扣完为止（以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公章为准）	4
合计			30

注：1、评委按分项的规定分数范围内给各报价人进行打分，并统计总分。

2、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报价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合同书格式（货物类）

合 同 书

（货物类）

项目编号：Z1712AC02-ZCY5

项目名称：广州市市政职业学校 2018
年度第二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且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 (“ 采 购 人 ”) :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 (“ 成 交 人 ”) :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项目名称: 广州市市政职业学校 2018 年度第二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Z1712AC02-ZCY5

根据广州市市政职业学校 2018 年度第二食堂食材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 经双方协商, 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 人民币 (大写) 元整(¥)

备注: 合同金额已包括乙方货物、材料、设备、运输保管、验收、人工、交通、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的和不可预见费用。

二、采购货物内容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地	产品规格	全年需求量 (概数)	单价	单项总价 (元)
1							
2							
3							
4							

注: 货物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中货物内容一致。

三、供货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按甲方实际订单分批供货。

四、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运送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技术要求

1、乙方提供的以下含肉类、乳类及食用油成分的食品须为清真食品, 含清真标志: 大豆油、鸡腿、奶茶粉、饅饼、牛肚、牛肉、牛羊肉饺子、全翅、桶面、冷冻生鲜羔羊十二肋法排、羊肉、馓子、月饼、榨菜、纯牛奶、酸奶。

2、乙方提供的清真食品, 须符合《广州市清真食品管理办法》、《清真食品认证通则》等法律法规、行业标准要求。若乙方未按上述文件要求提供清真食品,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且乙方须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与责任。

3、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广东省食品安全条例》、《广东省水产品质量安全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行业标准。若出现食品质量、数量问题,甲方无条件退货或换货,相关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若乙方不配合退货或换货,则按违约处理。

4、乙方提供的牛、羊肉必须从有资质的牛、羊定点屠宰厂(场)按照甲方当天的需求量,采购当天新鲜宰杀的牛、羊肉。严禁从无资质的场所采购牛、羊肉,严禁提供冰鲜牛、羊肉。牛肉须满足以下标准:肉色深红、肉质有弹性、指压陷部分立刻恢复,切面有光泽及微湿润,极小渗出物;具有浓郁的牛肉气味,脂肪白色或乳白色,无寄生虫,无注水。羊肉须满足以下标准:肉色为均匀的红色、有光泽、肉质紧密而细腻,有弹性、外表微干、不粘手、肉皮为白至浅灰白色、无注水。

5、乙方提供的蔬菜、水果必须从有相关经营资质的果蔬批发终端按照甲方当天的需求量,当天采购。蔬菜须满足以下标准:新鲜青嫩、无烂叶、黄叶、叶片完整、瓜类饱满结实、表皮表面无损伤裂口、无溃烂、无虫蛀、表面无泥土残留、无农药残留、株(个)完整、无异味、干爽无渗水。水果须满足以下标准:果面洁净光滑、无压伤、无断裂、无斑点、大小均匀、无虫蛀、无霉变、果肉饱满结实、果柄新鲜。

6、乙方提供的鱼、虾必须从有相关经营资质的水产品批发终端按照甲方当天的需求量,当天采购。严禁提供冰鲜鱼、虾。提供的鱼在宰杀前须满足以下标准:游水生猛,对外界刺激敏感,无翻肚;无嘴烂及其它外表损伤。鱼鳞完整有光泽,不易脱落,眼隔膜有光泽、透明,眼球突出;腹部坚实不膨胀,肛门内部洁净无异常红尾。大小均匀。提供到指定地点的剖边草鱼须是已处理好所有鱼鳞、内脏、鱼鳃的剖边草鱼。虾须满足以下标准:游水快,对外界刺激敏感;头尾完整,有一定弯曲度;虾眼突起,虾身较挺,肉质坚实;虾壳发亮、发硬,呈青绿色或青白色。

7、乙方提供的本项目采购内容下的其他食品(包括所有主食、鸡腿、牛肚、全翅、冷冻生鲜羔羊十二肋法排、所有调料、所有乳类、鲜鸡蛋、所有零食),其生产者必须具有合格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所提供的食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及地区、行业相关的检验检疫标准及厂商的出厂标准,必须具有食品质量安全市场准入标志(QS标志)。严禁提供无牌无证作坊生产的、没有食品质量安全市场准入标志的食品。严禁提供无产品外包装的散装食物。严禁提供距离保质期结束不足一个月或已经超过保质期时限的食品。

8、乙方拟投入本项目的有所有主食、鸡腿、牛肚、全翅、冷冻生鲜羔羊十二肋法排、所有调料产品、鲜鸡蛋、花生、瓜子,都必须有适合国家、行业相关标准、甲方实际使用需要的独立分装。以上产品甲方在下达实际订单时,将按照实际分装单位进行下单。以上产品的供货需按指定的用货量(非全年用量一次性供应)和时间要求供应到指定地点。

9、乙方须时刻关注食品安全新闻播报。若所投入本项目的产品在服务期内被有关部门查处质量问题、所投入本项目产品的生产厂家受有关部门查处或发生其他社会食品安全事件的,乙方须及时与甲方联系并更换问题产品或问题厂家生产的产品,拟更换的产品质量不得低于原提供产品,且更换前须经甲方同

意。若乙方所投产品发生食品安全时间后仍继续提供而隐瞒相关情况的,一经发现将按乙方违约处理,所引起的一些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六、商务要求

- 1、若乙方在服务期内,《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到期的,须在到期前将延续后的新证复印件提交给甲方备案,否则,甲方将终止本项目服务合同。
- 2、若服务期内有服务人员的健康证明到期更换的,乙方须在更换后的2个工作日内将新的健康证明复印件提交给甲方备案。若服务人员需要更换的,乙方须在更换前7个工作日内将拟更换人员的健康证明复印件提交给甲方备案。否则,甲方将终止本项目服务合同。
- 3、若乙方在服务期内,因其所提供的食品质量引发食品安全事故等恶性事件的,经法定机关鉴定确认后,乙方需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责任与赔偿费用。
- 4、乙方须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的食品质量管理制度,保证本项目提供给甲方的食品的质量安全,明确食品质量安全责任人。
- 5、乙方提供的运输车辆应当清洁卫生、性能稳定,无不良气味,定期消毒。运送鱼虾时应当有供氧设备保持鱼虾鲜活,车辆应当有相应的温度、湿度控制措施和保鲜措施。运输过程科学合理,且应当封闭运输,避免发生运输过程中的食品损坏、食品污染。
- 6、乙方免费提供本项目合同项下所有食品的运送服务,按照甲方指定时间地点送货,到货后由乙方负责卸货。
- 7、乙方必须根据甲方提出的品种、规格、数量、时间、地点等实际订单要求送货,并提供发票、收据、所有产品可溯源信息及肉类的检验检疫合格证明复印件、蔬果的农药检测证明复印件、鱼虾的水产品检测合格证明复印件、该批货物结算所需的完整票据。否则甲方有权拒收。若乙方提供的货物的品种、规格、数量、时间、地点等违背磋商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的承诺及甲方实际订单的要求,视同乙方违约处理。
- 8、送货时间:所有蔬菜、草鱼、鲜鸡蛋送达时间为指定日期当天早上8:40前,水果送达时间为指定日期当天早上10:30前,虾送达时间为指定日期当天使用前30分钟~1小时以内。肉类按每周一次或两次固定时间送货,一般为周一、周四下午2点~4点间。如遇突发急需供货状况则须根据甲方实际需要应急安排。
- 9、甲方按成交价格和数量向乙方采购本项目货物后,若需增加采购相同类型的货物,乙方必须按相同的配置和不高于成交价格的价格销售给甲方。
- 10、乙方应当为本项目配备固定的服务团队,明确项目负责人。服务团队成员不得随意更换,确需更换的,需在更换前7个工作日前将更换理由及拟更换人员的详细资料以书面形式提交甲方备案。否则,按乙方违约处理。

七、结算及付款方式

- 1、本项目合同款根据当月实际产生的订单量,在次月的5日前结算并支付上一个月产生的款项。本项目全年合计结算金额不高于本项目的采购预算金额

2、每种货物的当月货款结算金额=乙方所报单价×当月产生的订单量×(1+当月涨幅百分比)

3、当月涨幅百分比按照以下方式计算:

①首先计算市场当月涨幅。牛、羊肉、牛肚、鸡腿、大米、鱼、虾、蛋、所有蔬菜、所有水果的市场当月涨幅以广州价格指数平台(www.gzprice.org)提供的价格指数(月指数)进行计算,其中,牛、羊肉、牛肚、鸡腿、蛋、所有蔬菜根据广州市肉菜市场价格指数,大米根据华南稻谷销售价格指数,所有水果根据广州江南果菜批发价格指数,鱼、虾根据黄沙水产市场价格指数进行计算。计算公式为:结算当月价格指数÷2017年12月价格指数(月支出)×100%。其余所有食品的当月涨幅参照广州市肉菜市场价格指数,按照上述公式进行计算。

②市场当月涨幅≤2%,当月涨幅百分比=0%。市场当月涨幅超过2%后,每增减2%的涨幅,当月涨幅百分比加2%。例如:2%<市场当月涨幅≤4%,当月涨幅百分比=2%;4%<市场当月涨幅≤6%,当月涨幅百分比=4%,以此类推,上不封顶。

4、乙方须在甲方办理付款手续前5个工作日内,提供以下有效文件由甲方申请支付款:

①合同;②乙方依法开具的发票;③甲方依法组织验收的验收报告(加盖甲方公章);④成交通知书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乙方不能因此主张甲方违反合同约定,不能因此主张解除合同。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交付的货物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九、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_份,采购管理办公室__份,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__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地点: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开户行:

开户行: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人名称：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磋商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 性 检 查	报价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保证金(报价保证金交纳凭证)	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元)(转帐、汇款的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现金、支票、汇票、银行保函以现场递交为依据)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准入条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有效要求:年审有效或有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年审受理证明)(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符合 性 审 查	报价人的 合格性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未有违法违规行并受过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在经营范围内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技术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带“★”的技术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商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带“★”的商务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其它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报价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报价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报价！在对应的□打“√”。

报价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条款自查表

序号	“★”条款要求	证明文件 (如有)
1	★1、成交人提供的以下含肉类、乳类及食用油成分的食品须为清真食品，含清真标志：大豆油、鸡腿、奶茶粉、饅饼、牛肚、牛肉、牛羊肉饺子、全翅、桶面、冷冻生鲜羔羊十二肋法排、羊肉、馓子、月饼、榨菜、纯牛奶、酸奶（牛肉、羊肉以提供承诺函形式为准，其余产品以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产品的多面清晰大图及清真标志特写为准，不提供相关材料视为不响应该条款）。	见响应文件 第（）页
2	★11、投标报价要求①：报价人必须对本项目所有项目进行投标，只对部分项目内容进行投标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磋商总报价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单价报价超过单价最高限价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单价报价计量单位与单价最高限价中的计量单位不一致的也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见响应文件 第（）页
3	★12、投标报价要求②：序号 49 与序号 85 为采购人为机动采购拟定的金额，属于本项目非竞争性费用。报价人在投标报价时不得改变这两项费用，更不得删除这两项费用，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见响应文件 第（）页
4	★13、投标报价要求③：报价人在投标明细报价中不得降低全年用量数值，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见响应文件 第（）页

商务评分自查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及标准	证明文件
1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报价人每提供 1 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起至今服务期限不少于 1 年的或合同金额平均每月不低于人民币 20 万元或业主单位就餐人数不少于 250 人的同类项目业绩得 0.5 分，最多得 6 分（以提供采购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报价人公章为准，合同须完整清晰，不提供合同复印件/合同复印件缺页/合同复印件模糊不清难以查阅的不得分）	见响应文件第（）页
2	供货保障	1、报价人提供广州市内任意一个果蔬批发市场的供货协议/供货授权/供货承诺的，得 3 分；广东省内广州市外的，得 1 分，中国境内广东省外的，得 0.5 分 2、报价人提供广州市内任意一个牛、羊肉定点屠宰厂（场）的供货协议/供货授权/供货承诺的，得 3 分；广东省内广州市外的，得 1 分，中国境内广东省外的，得 0.5 分 3、报价人提供广州市内任意一个粮油副食品批发市场的供货协议/供货授权/供货承诺的，得 3 分；广东省内广州市外的，得 1 分，中国境内广东省外的，得 0.5 分	见响应文件第（）页
3	企业认证	报价人获得有效期内的由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 1 个得 1 分，获得有效期内的由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颁发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2 分，最多得 5 分（以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报价人公章为准，不提供不得分）	见响应文件第（）页
4	企业信誉	1、报价人获得政府工商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证书，连续 10 年以上的得 3 分，连续 5 年以上 10 年（含）以下的得 2 分，连续 5 年（含）以下的得 1 分（以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报价人公章为准，不提供不得分）	见响应文件第（）页
5	履约能力	报价人提供 2014~2016 年经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经审计的《审计报告》，每提供 1 份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见响应文件第（）页
6	质量保障	报价人提供本项目所有核心产品的由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结果为【优于国家标准】的检测报告，得 4 分，每缺少 1 项产品扣 1 分，扣完为止（以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公章为准）	见响应文件第（）页

注：报价人应根据《商务评分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技术评分自查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及标准	证明文件
1	食品质量安全管理方案	横向比较各报价人的食品质量安全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安全管理措施是否详尽到位、是否有各项违禁品检测、各项合格证明单据是否齐全、食材质量的跟踪保障措施等方面：相比较优得 5 分，相比较良得 4 分，相比较一般得 3 分，相比较差得 2 分，相比较极差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见响应文件第（）页
2	食品配送方案及相关工具	横向比较各报价人的食品配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食品配送时长、食品加工包装措施、食品运输工作方案、食品配送采用的车辆工具实际情况、车辆工具的管理、车辆工具是否有完善的封闭及各项保质措施等方面：相比较优得 5 分，相比较良得 4 分，相比较一般得 3 分，相比较差得 2 分，相比较极差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食品配送车辆工具以提供拍摄清晰彩图为准，车辆需提供产权证明或租赁证明、《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见响应文件第（）页
3	食品存储方案	横向比较各报价人的食品存储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报价人的食品存储场地条件、食品存储管理、食品存储措施等方面：相比较优得 4 分，相比较良得 3 分，相比较一般得 2 分，相比较差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食品存储场地条件以提供现场拍摄清晰彩图为准，且存储场地须提供产权证明或租赁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报价人公章）	见响应文件第（）页
4	清真食品管理方案	横向比较各报价人的清真食品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对清真食品的理解、对清真食品配送过程中的注意事项的理解等方面：相比较优得 3 分，相比较良得 2 分，相比较一般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见响应文件第（）页
5	售后服务方案	横向比较各报价人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退换货处理方案、退换货承诺、应急配送服务承诺等方面：相比较优得 5 分，相比较良得 4 分，相比较一般得 3 分，相比较差得 2 分，相比较极差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见响应文件第（）页

6	应急处理方案	横向比较各报价人的应急处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对食品安全事故的处理方案、食品价格短时暴涨的处理方案、食品出现社会公共事件时的处理方案、食品短时大面积缺货的处理方案、采购人突然急需某项食品的应急供货方案、是否有利于保障本项目服务质量等方面：相比较优得 5 分，相比较良得 4 分，相比较一般得 3 分，相比较差得 2 分，相比较极差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见响应文件 第（）页
7	项目服务团队	横向比较各报价人的项目服务团队，包括但不限于人员配置、人员是否具有从事类似项目的经验、人员技术力量、获得的与本项目采购内容相关的技能证书或资格证书、配置的食品检测人员数量及资质等方面：相比较优得 4 分，相比较良得 3 分，相比较一般得 2 分，相比较差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以提供人员的相关证明文件及在报价人单位连续 3 个月购买社保的证明文件为准，负责食品采购、储存、加工、配送、装卸的人员还需提供政府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行政主管部分出具的有效期的健康证明复印件）	见响应文件 第（）页
8	产品实用性	横向比较各报价人拟投入本项目的所有调料产品的独立分装规格是否满足国家、行业相关标准及采购人实际使用需求：相比较优得 4 分，相比较良得 3 分，相比较一般得 2 分，相比较差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以提供产品具体规格数据及产品多面清晰大图为准)	见响应文件 第（）页

注：报价人应根据《技术评分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第一章 资格证明

1.1 报 价 函

致：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项目名称）货物及服务的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报价人名称）作为报价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文档壹份，响应文件包括如下等内容：

一、响应文件第一章

（一）报价函；（二）证明书及授权书；（三）资格证明文件；

二、响应文件第二章：（一）商务响应表及差异表；（二）按磋商文件报价人须知的要求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的其它有关文件；

三、响应文件第三章：技术响应文件及差异表。

四、响应文件第四章：（一）投标报价表；（二）报价保证金金额为：（注明币种及金额大、小写）；

我方已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一）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 Z1712AC02-ZCY5 号的报价；

（二）全部货物之供应和有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投标报价表）；

（三）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日起的90天内有效，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四）我方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五）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日期之后，报价有效期之内撤回报价，则报价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六）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七）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八）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以及磋商文件修改文件（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项目内容》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九）如我方被授予合同，由我方就本次招标支付或将支付的服务费列于磋商文件要求的承诺书

（十）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 邮政编码：_____ .

电 话：_____ . 电报挂号：_____ .

传 真：_____ .

代表姓名：_____ . 职 务：_____ .

报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在广州市市政职业学校 2018 年度第二食堂食材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1712AC02-ZCY5]的招标投标和合同执行过程中，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报价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1.3 资格声明

致：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Z1712AC02-ZCY5）的报价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报价，提供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报价人注册属地人民检察院出具有效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原件和《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格式 1）
- （七）具有有效的《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 （八）具有政府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经营清真食品许可文件或证明文件

报价人：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签名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符合本项目磋商文件资格要求证明材料一览表

序号	资格要求	证明材料	备注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五证合一”证明	见响应文件第（）页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财务状况报告（若报价人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	见响应文件第（）页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 所须设备清单；2. 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见响应文件第（）页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缴纳社保证明；2. 纳税证明	见响应文件第（）页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诚信投标承诺书（格式 2）	见响应文件第（）页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及《公平竞争承诺书》（格式1）	见响应文件第（）页
7	本项目特殊资格要求	1、有效的《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2、政府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经营清真食品许可文件或证明文件	见响应文件第（）页

备注：按以上表格顺序依次详细提供资料

报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 1

(1) 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申请书

广州市人民检察院：

我单位于今年____月____日在____省____市参加_____项目招投标，
根据_____（采购人）的要求，特向贵院申请查询
_____（单位），法人代表_____，身份证号：
_____，项目经理：_____，身份证号：_____，
近年来有无行贿犯罪记录，并出具相关证明。

特此申请

申请单位：

(2) 公平竞争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_____项目的公平竞争，不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时间： 年 月

格式 2

诚信投标承诺书

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发布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 ）的采购公告，我单位愿意参加投标并在此承诺：

- 一、我单位及附属机构，非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 二、我单位且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三、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公司或法人）无重大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且未因涉嫌违法违规被检察机关立案调查；
- 四、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五、没有处于被相关主管部门取消报价资格的处罚期内，或者近三年没有重大安全质量事故，或者无其他违法行为等不良行为；
- 六、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报价前，已核实将不出现以下“不接受作为同一项目竞争的报价人”关系的情形：
 - a、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
 - b、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
 - c、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本单位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被采购人发现或被他人举报查实，将无条件接受采购监管部门作出的取消报价资格、成交资格、不良行为记录的处罚。对造成的损失，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报价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1.4 承诺函

致：广州市市政职业学校、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发布的广州市市政职业学校 2018 年度第二食堂食材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1712AC02-ZCY5），我单位愿意参加投标报价并在此郑重承诺：我单位提供本项目的牛肉、羊肉是清真食品，符合《广州市清真食品管理办法》、《清真食品认证通则》等法律法规、行业标准要求。若我单位在实际供货中提供的牛肉、羊肉违反了《广州市清真食品管理办法》、《清真食品认证通则》等清真食品的法律法规、行业标准要求，采购人可终止本项目合同，且我司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与责任。

报价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二章 商务响应

2.1 合同条款响应表

[说明] 报价人应对照磋商文件第四部分《合同书》所列合同条款的内容一一响应，完全满足的在“具体内容”栏中填“响应”，有差异的则在“具体内容”栏中写明具体内容。

序号	磋商文件合同要求		响应文件内容	
	条目	简要内容	条目	具体内容

[说明]

- 除“具体内容”栏所列的内容以外，按《合同书》中的条款执行。
- 对可以有差异的，其内容的确定，在签定合同时，由买卖双方协商。

报价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2.2 商务条款响应表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报价人、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报价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在近____年内具有独立完成同类项目的业绩不少于__项，并可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		
5	报价有效期：报价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起至确定正式成交人止不少于____天，成交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6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7	供货期：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按采购人实际订单分批供货		
8	在____设有已注册（或合作代理）的售后服务营业性机构		
9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10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1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2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1、对于上述要求，如报价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报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3 报价人简介

(一) 报价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 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 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如报价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报价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

分项	基本情况	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
华南地区或广东省总代理或中国总代理或生产厂家	单位名称： 地 址： 销售负责人：	Name： Tel： Fax：
关键设备合法来源渠道(1)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Tel： Fax：
关键设备合法来源渠道(……)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Tel： Fax：
设在广东省内的售后服务机构情况	机构名称： 地 址： 负 责 人： 服务机构性质：企业自有 / 委托代理	Name： Tel： Fax：

报价人： (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日 期： 年 月 日

(3) 名称变更证明

本次招标，如果有名称变更的（非因该单位出现了与资格预审时的营业性质的根本改变以至不再满足本次招标的要求），报价人应提供由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说明由原名称因何种原因变更为现名称。

(4) 关于诉讼

报价人应说明近 3 年在经营活动及政府采购活动中发生的由于报价人违约或部分违约而引起的诉讼和索赔案件的具体情况及其结果。若报价人对本项目进行隐瞒而又被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发现，或被其他单位举证成立，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5) 报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除上述资料外，《技术评分表》、《商务评分表》中要求提供的其它证明文件或材料。

2.4 同类项目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合同内容	合同总价	签约日期

注：以提供采购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报价人公章为准，合同须完整清晰，不提供合同复印件/合同复印件缺页/合同复印件模糊不清难以查阅的不得分。

2.5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的货物及相关服务招标中获成交资格，我方保证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磋商文件规定“报价人须知”向贵公司交纳成交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在我方提交的报价保证金（保函）及买方给我方的成交合同规定的货款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投标保函开立银行及买方（应**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报价人：____(公章)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签名或盖章)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技术响应

3.1 货物说明一览表

[说明] 报价人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根据《采购项目内容》通用要求、专用要求内容做出全面响应。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本格式内各项要求。对必须响应的内容，必须完全响应，不允许有任何差异，对响应有差异的内容，提出详细说明。

货物名称	品牌	产品规格	产地	备注

注：

1、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的需要，报价人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报价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2 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实际情况 (报价人应按实际情况填写, 不能照抄 磋商文件要求)	是否偏离 (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 1、报价人须对应磋商文件“采购项目内容”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2、报价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报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3 技术服务方案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

报价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4 本项目服务团队配置表

姓名	职务	职称	相关资格	履历

备注：以提供人员的相关证明文件及在报价人单位连续 3 个月购买社保的证明文件为准，负责食品采购、储存、加工、配送、装卸的人员还需提供政府疾病预防控制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有效期限内的健康证明复印件。

3.5 伴随服务

报价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3.6 采购人配合的条件

为配合本项目所进行的工作，报价人必须列明需采购人配合的工作内容和具体要求。

报价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3.7 质量保证体系

报价人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和根据《采购项目内容》中质量保证的相关内容，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此内容，分别详细说明报价人是如何保证供货质量，并列出具体的措施。

报价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特别提醒：

- 1、报价人须按照自身情况及拟实施本项目的技术方案进行详细说明，不得就此格式进行简单盖章。
- 2、若报价人未提供以上格式的详细内容，将严重影响其技术方案的相应得分。

3.8 同意磋商文件条款声明

致：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Z1712AC02-ZCY5]的供货及相关服务的竞争性磋商，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报价人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

特此声明。

报价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3.9 唱标信封

唱标信封内装：

序号	信封内装资料	备注
1	投标报价总表	这些资料可从响应文件正本复印， 统一密封入该唱标信封
2	报价保证金交付凭证	
3	退保证金说明	
4	报价函	
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	同意磋商文件条款声明	
7	电子文件一套	

第四章 投 标 报 价

附表 4.1.2

投标报价明细表

一、货物费用										
序号	食材名称	实际投标 货物名称	全年用 量	单价最 高限价	投标货 物单价	品牌	规格	制造商	生产 地址	单项 总价
主食										
1	面粉（特 精粉）		5765 公 斤	¥5.20/ 公斤						
2	奶茶粉		1083 包	¥30.00 /包						
3	饅餅		15600 个	¥5.00/ 个						
4	牛羊肉饺 子		160 箱	¥300.0 0/箱						
5	桶面		1620 个	¥6.00/ 个						
6	馓子		190 包	¥12.00 /包						
7	月饼		210 个	¥6.00/ 个						
8	大米		635 袋	¥160.0 0/袋						
9	粉条		150 公 斤	¥7.60/ 公斤						
10	挂面		550 公 斤	¥15.00 /公斤						
肉类										
11	鸡腿		4544.4 公斤	¥30.00 /公斤						
12	牛肚		1400 公	¥50.00						

			斤	/公斤						
13	牛肉		4281 公 斤	¥90.00 /公斤						
14	全翅		190 公 斤	¥35.00 /公斤						
15	冷冻生鲜 羔羊十二 肋法排		2056 公 斤	¥98.00 /公斤						
16	羊肉		300 公 斤	¥80.00 /公斤						
调料										
17	榨菜		12600 包	¥1.00/ 包						
18	番茄酱		288 公 斤	¥15.56 /公斤						
19	八角		10 公斤	¥50.00 /公斤						
20	白胡椒粉		51 公斤	¥120.0 0/公斤						
21	白糖		320 公 斤	¥12.00 /公斤						
22	白芝麻		2 公斤	¥22.00 /公斤						
23	草果		5 公斤	¥150.0 0/公斤						
24	醋		486 升	¥9.26/ 升						
25	淀粉		9 公斤	¥20.00 /公斤						

26	发酵粉		12 公斤	¥30.83 /公斤						
27	干辣椒		25 公斤	¥30.00 /公斤						
28	桂皮		5 公斤	¥55.00 /公斤						
29	黑胡椒粉		5 公斤	¥100.0 0/公斤						
30	黑芝麻		1 公斤	¥25.00 /公斤						
31	花椒		4 公斤	¥95.00 /公斤						
32	花椒油		8.64 升	¥46.30 /升						
33	花生米		520 公 斤	¥18.00 /公斤						
34	辣椒粉		134 公 斤	¥30.00 /公斤						
35	辣椒油		12 升	¥20.00 /升						
36	老抽		24 升	¥16.67 /升						
37	料酒		75.6 升	¥17.86 /升						
38	绿豆		48 公斤	¥20.00 /公斤						
39	生抽		546 升	¥9.52/ 升						
40	十三香		1 盒	¥50.00						

				/盒						
41	豌豆粉		125 公 斤	¥0.88/ 公斤						
42	味精		99.88 公斤	¥27.53 /公斤						
43	香叶		3 公斤	¥20.00 /公斤						
44	盐		340 公 斤	¥5.00/ 公斤						
45	玉米粉		24 公斤	¥15.00 /公斤						
46	芝麻油		169.2 升	¥15.96 /升						
47	孜然粉		57 公斤	¥60.00 /公斤						
48	大豆油		2684 升	¥13.64 /升						
49	调料（机 动）		1 项	¥1000. 00						
乳类										
50	纯牛奶		9234 盒	¥2.50/ 盒						
51	酸奶		9234 盒	¥1.80/ 盒						
蔬菜										
52	玉米		270 斤	¥3.00/ 斤						
53	菠菜		214 斤	¥6.50/ 斤						

54	菜心		360 斤	¥5.50/ 斤						
55	大白菜		3134 斤	¥2.70/ 斤						
56	大葱		1637 斤	¥5.50/ 斤						
57	大蒜		540 斤	¥9.00/ 斤						
58	豆芽		1296 斤	¥2.00/ 斤						
59	红辣椒		1870 斤	¥6.50/ 斤						
60	红萝卜		4593 斤	¥2.50/ 斤						
61	红薯		3990 斤	¥3.00/ 斤						
62	鸡腿菇		2211 斤	¥11.50 /斤						
63	豇豆		737 斤	¥5.50/ 斤						
64	韭菜		540 斤	¥6.00/ 斤						
65	苦瓜		45 斤	¥5.00/ 斤						
66	木耳		90 斤	¥50.00 /斤						
67	芹菜		3195 斤	¥4.50/ 斤						
68	青瓜		1964 斤	¥5.50/ 斤						

				斤						
69	青辣椒		1802 斤	¥3.50/ 斤						
70	上海青		1099 斤	¥3.80/ 斤						
71	生菜		2700 斤	¥4.00/ 斤						
72	生姜		684 斤	¥5.00/ 斤						
73	土豆		8073 斤	¥2.50/ 斤						
74	娃娃菜		360 斤	¥3.00/ 斤						
75	莴笋		230 斤	¥4.50/ 斤						
76	西红柿		423 斤	¥17.50 /斤						
77	西兰花		360 斤	¥6.50/ 斤						
78	春菜		262 斤	¥15.00 /斤						
79	小白菜		2240 斤	¥5.00/ 斤						
80	小葱		225 斤	¥6.00/ 斤						
81	小南瓜		1924 斤	¥4.00/ 斤						
82	洋葱		2358 斤	¥2.00/ 斤						

83	油麦菜		5589 斤	¥2.00/ 斤						
84	白萝卜		3248 斤	¥2.00/ 斤						
85	蔬菜（机 动）		1 项	¥2000. 00						
蛋、鱼、虾										
86	鲜鸡蛋		9693 斤	¥6.50/ 斤						
87	虾		1000 斤	¥45.00 /斤						
88	草鱼		3500 斤	¥9.00/ 斤						
水果										
89	橙子		1019 斤	¥3.50/ 斤						
90	梨		2831 斤	¥4.50/ 斤						
91	荔枝		110 斤	¥9.00/ 斤						
92	苹果		1918 斤	¥6.50/ 斤						
93	甜李		83 斤	¥8.00/ 斤						
94	葡萄		149 斤	¥8.00/ 斤						
95	香蕉		5336 斤	¥4.50/ 斤						
96	桔子		1456 斤	¥3.50/ 斤						

				斤					
零食									
97	花生		99 斤	¥5.00/ 斤					
98	瓜子		55 斤	¥2.00/ 斤					
99	雪碧		51 瓶	¥6.50/ 瓶					
货物费用总价：人民币					元整（¥ ）				
二、其他费用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单价	数量	单项总价	备注		
1									
2									
...									
其他费用总价：人民币					元整（¥ ）				
磋商总报价：人民币					元整（¥ ）				

注：

- 1、以上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磋商总报价须与投标报价总表中的磋商总报价一致。
- 2、报价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及本项目投标报价要求，自行调整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但必须体现磋商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明细表中所列举的事项内容，不得更改全年用量及单价最高限价数据。

报价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4.2 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中 小 企 业 扶 持 政 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享受同等优惠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所占比例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环 境 标 志 产 品	产品（规格、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所占比例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合计				
节 能 产 品	产品（规格、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所占比例
	节能产品金额合计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货物报价明细表》一致。
2.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请报价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不一致，可能导致该项的加分为 0 分。
4. “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节能产品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环境标志产品提供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上述文件均加盖报价人公章。
5. 若报价人未按上表进行详细填报或有遗漏的，则不享受价格折扣优惠。

报价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4.3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 月 日

注：1、报价人须明确企业所属类型，请在下列选项“□”成交注“√”：

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仓储业；
邮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2、报价人提供本企业的从业人员数量（社保局或税务局开具的证明文件为准）、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或税务部门审核的财务报告为准）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3、本声明函对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4、如报价人提供的货物中有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货物时，请将该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一并提供，否则该部分货物视为不符合价格扣除条件。

(2)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第四条第_____项_____行业，本公司（此处填写营业收入或从业人员的具体数据），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报价人须明确企业所属类型，请在下列选项“□”成交注“√”：

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仓储业；
邮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2、报价人提供本企业的从业人员数量（社保局或税务局开具的证明文件为准）、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或税务部门审核的财务报告为准）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3、本声明函对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不适用，请自行删除此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
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
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
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4.4 报价保证金格式

(1) 报价保证金交纳凭证

致：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报价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 [项目编号：Z1712AC02-ZCY5] 的采购活动。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已通过（转帐、银行汇款）形式交纳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元的报价保证金。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1、报价人投标时，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交纳报价保证金。报价保证金可以采用转帐、银行汇款、形式交纳。

2、招标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凭报价人报价保证金收据退还未成交人的报价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人的报价保证金。

报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退保证金说明格式

如投标单位保证金由其他单位代缴的, 代缴单位在缴交保证金的同时应提交盖有代缴单位和报价人公章的证明(原件一份放于正本, 另一份放于唱标信封里)。

退保证金说明

致：广东正采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为_____ [项目编号：Z1712AC02-ZCY5] 投标所提交的保证金_____元, 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以下帐户：

收款单位名称			
收款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联系人	
帐号		联系电话	

报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以下内容由采购代理机构填写, 报价人须保留此表)

付款申请表

付款内容	付款金额：		¥	
	已付金额：		¥	
	付款方式：	1. 现金；	2. 支票；	3. 转账；
		4. 保函；	5. 其它（电汇）；	
	资金来源：	保证金		
备注：				
经办及审批	申请人：	采购部门负责人：		
合同管理人员审核				
财务部门审核				

(3) 此投标担保函为交纳保证金的另外一种形式，若不采用转账汇款，则可以采用此投标担保函；若采用转账汇款，则可将此函删除。

投标担保函（项目用）

编号：_____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报价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磋商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报价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报价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报价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报价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成交后报价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磋商文件规定的报价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报价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报价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报价人向你方支付报价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报价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报价人报价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报价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报价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磋商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